

三、前開增列之規定，損及民國 79 年 2 月 9 日至民國 91 年 11 月 26 日期間，服志願役未滿 10 年之國軍官兵權益，行政院應督促所屬研議補救方案。

(四十一) 本院廖委員國棟，為台電公司不合理於夏季用電高峰期安排核一廠一號機歲修，致使本年 6 月 21 日備載容量急速下降至 6%，北台灣出現供電安全危機，特要求行政院立即調查核一廠一號機於夏季用電高峰期歲修之原因？責令台電公司追究原因與損失，並調查該機組發電機定子重繞工程延宕責任，及以天價獨家議價之不合理處，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

說明：

- 一、依據各大媒體報導，本年 6 月下旬時，台電公司核一廠一號機仍處於歲修狀態，而 6 月 21 日又發生核二廠一號機跳機事件，導致 6 月 21 日中午，北台灣備載電力僅剩下 6%，台電緊急要求基隆協和電廠啟動發電，才有驚無險地渡過北台灣限電危機，此乃嚴重的能源安全事件！且協和電廠啟動發電一事，更出現高額的替代發電燃料損失，行政院對此應專案調查，追究相關責任，才能杜絕此事再度發生。
- 二、經查，行政院多次公開表示，核能機組乃發電成本較低的配置方案，每度電僅 0.7 元上下，故在夏季用電高峰期，核能機組不應安排歲修，才能創造最佳經濟配置，此乃基本管理原則。否則台電公司宣稱核能機組發電成本便宜，卻安排核能機組於夏季歲修，不僅自相矛盾，也令人難以接受。
- 三、惟查，台電核一廠一號機卻於今年 6 月下旬止仍處於歲修狀態，此一違常歲修安排令人不解。再查，核一廠一號機乃從 3 月 27 日開始歲修，原合約應為 60 日內完工，原定 5 月底恢復供電，但前述歲修進度卻因西門子公司在「發電機定子重繞工程」到 6 月底時仍有氫氣外洩問題，恐造成氫爆危機，故原能會無法核准其運轉。
- 四、按，西門子公司在核一廠執行「發電機定子重繞工程」若確有延宕，因此產生說明一之備載容量吃緊與夏季用電核一廠一號機組無法順利發電的情事，台電公司必然受有重大損失，也就是全體國民必須承擔較高成本發電機組的替代燃料損失，政府若不積極求償，形同讓全體納稅人替台電與延宕廠商買單，不僅有虧職守，也有圖利及瀆職之嫌。
- 五、再查，西門子公司前述「發電機定子重繞工程」據傳花費新台幣 8 億元天價（2 千 7 百萬美金）獨家議價，但該項設備 6(7)年前廠商報價僅 2 百萬美金，短短幾年台電卻以 10 餘倍的天價與西門子公司獨家議約；相對地，台電公司若購置全新發電機（發電機定子重繞工程替代方案）僅需花費 4 億元，且工程時間僅需 1 個月，既可以節省預算，也不會發生工程延宕導致夏季供電缺席的不合理現象。台電捨此不為，卻以天價跟西門子公司獨家議價，又不追究延宕損失，行政院若不以專案徹查，難以說服國人電力成本管理之績效！更讓

人質疑備載容量不足真相究竟為何？

- 六、更有甚者，據了解，台電公司約已於 10 年前在協和電廠跟西門子公司執行發電機轉子重繞，結果不僅失敗，還讓機組無法運轉長達 1 年多，在此情況下，台電公司居然再度以獨家議價方式辦理此失敗經驗，箇中原因為何？應立即專案徹查之。
- 七、綜上，核能機組既然是發電成本較低的配置，核一廠一號機就不應於夏季用電高峰仍處在歲修狀態，倘若此歲修延宕確實起因於西門子公司發電機定子重繞工程延宕，則行政院應責令台電公司立即追償損失，並依據政府採購法研議是否停權或為其他適法處分。更有甚者，當世界主要電廠發電機定子重繞工程皆已改為價格標（競價機制），台電公司卻以天價獨家議價之舉，也應專案調查背後原因為何？並將檢討報告及後續處理方式公告周知，以避免外界對能源管理之諸多批評，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

（四十二）本院廖委員國棟，為本年台電公司核一廠一號機歲修延宕一個月以上，再加上 6 月底核二廠又臨時發生跳機意外，導致台灣電力備載容量僅剩餘 6% 之嚴重能源安全事件，惟經查即便電能開發方案迫在眉睫，但像是經行政院核定之通霄火力電廠開發案，迄今卻仍無法照進度執行，行政院不僅自我延宕國家重大電能開發方案，更易遭外界詬病政府僅重核四卻不顧其他電力開發的疑義，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

說明：

- 一、按，能源安全事涉產業發展、民眾日常生活及國家安全，故世界各國都將能源安全及電力供應提升至國家政策位階，台灣亦不例外。是以，電力開發乃中央政府核定之重大政策，任何電力開發一經行政院核定，各部會及各級政府就有配合執行的必要，行政院更應積極協調，嚴控進度，此乃行政院的責任，更是各部會的義務。
- 二、惟查，台灣地區各項電能開發方案中，經行政院核定但卻嚴重推遲進度者首推通霄火力發電廠案。更有甚者，依據經濟部及台電公司內部推算，若通霄計畫持續延宕 1.5 年、2 年至 2.5 年，則到了民國 108 年，台灣地區備載電力將僅剩下 12.8%、11.0% 及 9.3%，屆時台灣將面臨嚴重的缺電和限電危機！政府若不正視此問題，將嚴重衝擊台灣經濟發展及民眾日常生活的便利性。
- 三、更有甚者，上述備載容量的數據還是建構在核四廠於 106 年 7 月完成商轉的前提之下，但核四是否能如期商轉仍在未定狀況。遑論若再發生今年 6 月核一廠歲修進度延遲及核二廠跳機的意外事故，屆時台灣若沒有通霄電廠加入運轉，若遇到意外事故，不僅沒有任何備載容量，還會出現嚴重的缺電、停電危機。由此可知，行政院所核定通霄火力電廠案，乃能源開發方案中的重要計畫，具有客觀性、迫切性及必要性，對此行政院有責任積極溝通